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保荐机构推荐询价对象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开发行股票。本次网下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请参与网下申购的询价对象及其管理的股票配售对象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09 年修订)。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同日刊登的《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姚记扑克”)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3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9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份拟在深交所上市。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摇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同时进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海通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分别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和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本次发行。

3、本次发行股份总量为2,350万股, 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470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1,8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本次发行股票申购简称为“姚记扑克”,申购代码为“002605”,该申购简称及申购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1年7月21日完成。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1.0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1)23.60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2)31.3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 发行后总股数按本次发行2,350万股计算)。

(3)初步询价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21.00元/股的所有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申购数量之和为1,598万股,累计认购倍数为3.4倍。

5、招股意向书披露的拟募集资金数量为36,263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数量将为49,350万元,超出发行人拟募集资金数量13,087万元,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安排等相关情况于2011年7月25日在《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招股说明书全文可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6、网下发行的重要事项:

(1)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指申报价格≥21.00元的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方可参与网下摇号配售。

配售对象在初步询价中只能申报1档价格,申报价格对应的申报数量为94万股。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获配的股票配售对象为5个,每个配售对象的配售数量为94万股。

(2)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缴款时间为:2011年7月26日(T日,周二)9:30~15:00。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应及时、足额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附后。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应在划款备注栏注明该笔申购资金的资金明细账户及新股代码, 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XFX002605”。

申购资金有效到账时间为2011年7月26日(T日,周二)当日15:00之前,T日15:00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请提交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3)不同股票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时,应于发出申购资金划付指令后与其托管银行进行有效确认, 督促其托管银行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实际划拨资金的有效股票配售对象名单,若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没有包括在名单中的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若其托管银行未能及时提供名单,且申购资金不足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账,则共用银行账户的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全部无效。

(4)在划拨申购资金当日,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资金是否到账。共用备案账户的股票配售对象若无法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资金到账情况的,应及时与其托管银行确认。因股票配售对象未能按照上述规定确认其申购资金足额到账所致后果由股票配售对象自负。

(5) 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股票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申购。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并有权限制违约股票配售对象参与主承销商下一项目的网下初步询价。

(6)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470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配售。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等于470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配售对象的实际申购数量直接进行配售。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小于470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7)2011年7月26日(T日)下午,海通证券在接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资金有效处理结果后, 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对资金有效的配售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记录的时间顺序排列,并按配售对象依次配号,每一股票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并将配号结果提供给摇号机构。最终将摇出5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94万股股票。

(8)2011年7月27日(T+1日)进行网下申购摇号抽签,根据摇号结果统计配售对象的获配号码,中签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为94万股。

(9)2011年7月28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披露本次网下发行的摇号中签结果和配售结果, 并披露主承销商提供的发行人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以及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明细。

(10)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应自本次网上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7、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1)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11年7月26日(T日,周二)9:30~ 11:30 、13:00~15:00。

(2)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申购委托不少于 500 股,超过 500股的必须是 500 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 18,000股。

(3)持有深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与网上申购,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的,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8、本次发行中,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1)初步询价结束后,提供有效申报的询价对象不足20家;

(2)网下申购结束后,网下有效申购数量小于470万股;

(3)网上申购不足、网上申购不足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的;

(4)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就发行价格未取得一致。

9、本公告仅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股票发行的一般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于2011年7月18日(T−6 日,周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10、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 义

在本公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姚记扑克	指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	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3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股)之行为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发行4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网上发行	指本次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1,8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询价对象	指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规定,且已经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机构投资者
股票配售对象	指询价对象于2011年7月21日(T−3日)12:00前向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的自营业务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产品为本次发行的配售对象,均可参加本次发行网下发行,但下述情况除外:(1)与发行人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之间存在实际控制关系或控股关系的询价对象管理的配售对象(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
投资者	指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的有关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及时足额缴付申购款等的申购
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T日	指定价后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按其有效报价数量缴付申购资金和本次网上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11年7月26日,周二
元	指人民币元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在2011年7月19日至2011年7月21日的初步询价期间,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1年7月21日下午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收到经确认为有效报价的51家询价对象统一报价的96个股票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有效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00元/股。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1.00 元。

2、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总量为2,350万股, 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470万股, 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1,8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3、发行价格: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1.0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3.60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数计算);

(2)31.3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 发行后总股数按本次发行2,350万股计算)。

4、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11年7月18日(周一)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T−5日 2011年7月19日(周二)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上海)
T−4日 2011年7月20日(周三)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深圳)
T−3日 2011年7月21日(周四)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截止时间为15:00)及现场推介(北京)
T−2日 2011年7月22日(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可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名单及有效申报数量;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11年7月25日(周一)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11年7月26日(周二)	网下申购缴款日(9:30−15:00;有效到账时间15:00之前)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网下申购配号 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T+1日 2011年7月27日(周三)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网下申购摇号抽签
T+2日 2011年7月28日(周四)	刊登《网下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T+3日 2011年7月29日(周五)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网上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注:(1)T日为发行申购日;

(2) 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股票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 请股票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3)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三、网下发行

1、参与对象

经主承销商确认,参与了初步询价报价,且其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为17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1,598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

2、网下申购

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必须足额、及时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划付申购资金。

(1)申购资金=发行价格×有效申购数量(本次网下摇号配售发行的申购数量限定为94万股)

(2)股票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应与有效报价数量一致;

(3)股票配售对象应使用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划付申购资金;

(4)股票配售对象应确保资金在2011年7月26日(T日,周二)15:00之前到达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该日15:00之后到账的均为无效申购。请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注意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如下

开户行	开 户 名 称	银 行 账 号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810100838438024001
招商银行深纺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2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9009893059705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025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平安银行总行营业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注:可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业务规则−深圳市场−清算与交收”查询。

(5)配售对象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被视为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3、网下申购、配号摇号及配售原则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配售对象的网下申购结果确定获配名单及获配股数。

确定原则如下:

(1)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470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配售。

2011年7月26日(T日)下午5:45,海通证券接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资金有效处理结果后, 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对资金有效的配售对象按照其最后一次录入初步询价记录的时间顺序排列,并按配售对象依次配号,每一股票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并将配号结果提供给摇号机构。

2011年7月27日(T+1日)摇号抽签,最终将摇出5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94万股股票。根据摇号结果统计配售对象的获配号码,中签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数量为94万股。

(2)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等于470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配售对象的实际申购数量直接进行配售。

(3)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小于470万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中止发行。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将于2011年7月28日(T+2 日)刊登《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披露本次网下发行的摇号中签结果和配售结果。上述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4、多余款项退回

2011年7月26日(T日,周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15:00后对股票配售对象划付的申购资金按《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的规定进行有效性检查,并于2011年7月27日(T+1日,周三)9:00 前发出电子付款指令,要求结算银行将无效资金退至股票配售对象备案账户。退款情况包括:股票配售对象划付金额大于当日应付申购金额,将多划款退回;股票配售对象划付金额小于当日应付申购金额,将全部来款退回;股票配售对象本次无申购资格,当日划付的金额无效,将全部来款退回。

2011年7月27日(T+1日,周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计算各股票配售对象实际应付的认购金额,并将股票配售对象T日划付的有效申购资金减去认购金额后的余额于2011年7月28日(T+2日,周四)9:00前,以电子指令方式通过相应的结算银行退至其备案账户。

5、其他重要事项

(1)网下发行股份锁定期:股票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应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

(2)验资: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将于2011年7月26日(T日,周二)对获配的股票配售对象网下发行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3)律师见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4) 违约处理: 如果可参与网下申购的股票配售对象未按规定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并有权限制违约股票配售对象参与主承销商下一项目的网下初步询价。

(5) 获配的股票配售对象的持股比例在本次网下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四、网上发行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11年7月26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将1,880万股“姚记扑克”股票输入其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以21.00元/股的发行价格卖出。本次网上发行股票申购简称为“姚记扑克”,申购代码为“002605”。持有深市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均可参加网上申购, 但参与了本次网下初步询价的股票配售对象及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若股票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和网上发行申购的,网上发行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以发行价格和符合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并足额缴付申购款。申购结束后,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共同核实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结算系统主机根据实际到账资金统计有效申购数量和有效申购户数。

投资者获配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不需要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结算系统主机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报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中签率=网上发行总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1、申购数量和申购次数的确定

(1)本次网上发行,参加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少于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申购上限不得超过18,000股,对于申购数量超过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委托,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该委托视为无效委托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

(2)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新股申购委托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以2011年7月26日账户注册资料为准)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3)投资者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姚记扑克”股票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股票账户卡。尚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2011年7月26日(T日,周二,含当日)前办妥证券账户开户手续。

(2)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参与本次“姚记扑克”股票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发行日2011年7月26日(T日,周二,含当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根据自己的申购量存入足额的申购资金。

(3)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的款项) 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3、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 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的确认

2011年7月27日(T+1日,周三),各证券交易网点将申购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结算银行账户。

2011年7月27日(T+1日,周三)进行核算、验资、配号,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实际到账的有效申购资金划入新股申购资金验资专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及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申购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核查,出具验资报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依申购资金的实际到账资金 (包括按规定提供已划付凭证部分) 确认有效申购,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11年7月28日(T+2日,周四)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11年7月28日(T+2日,周四),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1年7月28日(T+2日,周四)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11年7月29日(T+3 日,周五)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结果。

(4)确认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个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4、结算与登记

(1)2011年7月27日(T+1日,周三)至2011年7月28日(T+2日,周四)(共两个工作日),全部申购资金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冻结在申购资金专户内,所冻结的资金产生的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有关申购资金冻结等事宜,遵从深交所、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定。

(2)2011年7月28日(T+2日,周四)摇号抽签。抽签结束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认购股数的确定和股东登记,并将有效认购结果发至各证券交易网点。

(3)2011年7月29日(T+3日,周五),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未中签的申购款予以解冻,并向各证券交易网点返还未中签部分的申购余款,再由各证券交易网点返还投资者;同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网上认购款项划至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指定的资金交收账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划转的认购资金后,根据有关协议扣除承销费用等后将剩余款项划转到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4)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新股登记工作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发行人提供股东名册。

五、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股票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六、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文琛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黄渡镇曹安路4218号
电话:021−69595008
联系人:姚晓丽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4楼
电话:021−23219496、23219622
传真:021−63411627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5日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3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将于2011年7月26日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实施。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2、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1年7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特别风险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机构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图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网上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投资者若不认可本次发行定价方法和确定的发行价格,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4、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摇号配售的方式进行, 每一个股票配售对象只可以申报1档价格,申报价格对应的申报数量均为94万股, 当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超过网下发行数量时,主承销商将对提供有效报价的股票配售对象进行配号,每一个股票配售对象获配1个号码,最终将摇出5个中签号码,每个中签号码获配94万股。因此请投资者务必注意摇号配售方式将导致网下配售结果在获配数量、中签比例方面与以往同比例配售方式的不同。

5、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于2011年7月28日(T+2日)在《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中公布主承销商在推介期间提供的发行人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以及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明细。以上数据仅用于如实反应主承销商对发行人的估值判断和配售对象的报价情况,不构成对发行人的投资建议,提请投资者关注。

6、请投资者务必关注“中止发行”的投资风险。本次发行中,当出现以下情况:初步询价结束后,提供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足20 家;初步询价结束后,网下报价情况未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预期;网下申购结束后,网下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的有效期内,待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重启发行并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后将择机重启发行, 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本次发行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8、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可流通股,本次发行前的股份及本次网下配售的股份均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全文。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9、本次发行申购,任一股票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股票配售对象均不能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10、如果本次发行顺利,发行人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将超过招股意向书披露的项目投资所需金额。关于该部分资金的运用,发行人仅在招股意向书中进行了初步披露,虽然发行人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的内控制度,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请投资者务必关注发行人大额募集资金闲置的风险。

11、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交易所批准后,方能在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12、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 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任何怀疑发行人是纯粹“圈钱”的投资者,应避免参与申购。

13、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上海姚记扑克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25日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欲了解以下项目详情,请登陆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3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北京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曹先生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311SH1005562】	上海申荔健康饮料有限公司20%股权	838.53	630.81	注册资本:64.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食用纯水,蒸馏水,工业用水及售后服务;盐汽水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国际贸易,保税区企业间贸易区内贸易代理(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126.1623
【G311SH100556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0.175%股权		1479705.29	注册资本:5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 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2589.4900
【G311SH1005557】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0.1%股权		1479705.29	注册资本:5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 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1479.7100
【G311SH1005561】	安徽安庆皖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	202540.71	59615.64	注册资本:62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电力生产、电力供应、电力服务;煤炭批发经营	5961.6000
【G311SH1005340−2】	贵州江葛水泥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		6438.97	注册资本:3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水泥产品生产、销售	3863.3830
【G311SH1005469−2】	江苏尔华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35%股权	9214.84	4764.88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设备及零配件、玻璃钢环保设备制造	1500.9356
【G311SH1005558】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0.014%股权		1479705.29	注册资本:5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 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207.1600
【G311SH1005559】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0.3%股权		1479705.29	注册资本:5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 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4439.1200
【G311SH1005556】	中电新视界技术有限公司70%股权	13588.31	13318.67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家庭多媒体终端、前端设备的开发、研制、安装;数字电视及相关网络设备研发、生产、销售;机械设备制造;系统集成;资产管理;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销售;电子元器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开发、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	9323.0690
【G311SH1005553】	上海猎鹰保安服务有限公司5%股权	306.58	291.63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经营范围:门卫,巡逻,守护,随身守护,安全检查,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会展会务服务,投资咨询,商务咨询,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服装服饰批发零售,为国内企业提供劳务派遣等	15.0000
【G311SH1005554】	上海圣阑实业有限公司3.71%股权		22500.00	注册资本:709.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汽车配件、电子产品、电工器材,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投资咨询,商务咨询。(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834.7500
【G311SH1005552】	上海林同炎李国豪土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30%股权	12983.39	5079.35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有关土木、建筑工程、配套工程的规划设计等的咨询服务,工程技术开发、工程监理服务,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限道路、桥梁),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1523.8100
【G311SH1005555】	上海徐汇大众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10%股权	15775.52	10549.90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发放贷款及相关咨询活动	1054.9898
【G311SH1005497−2】	上海泰阳绿色能源有限公司23.93%股权	47936.03	26513.91	注册资本:313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太阳能硅材料、光伏电池和组件、光伏发电系统、光热系统、新能源、可再生能源、节能领域产品的研制、销售及其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太阳能光伏系统工程设计、安装、服务,附设分支机构(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6344.7800
【G311SH1005551】	青岛海汇测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		102.62	注册资本:23.5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船舶、海上设施,钢结构及锅炉、压力容器、工艺管线测厚,无损探伤及综合状况评估;公证检验,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船舶及海上设施修理,备件、物料供应(凭资质经营)。(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50.2800
【G311SH1005550】	上海智源矿业发展有限公司50%股权	894.03	893.96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矿产品,金属材料,机械、电子设备,汽车配件,建筑材料,耐火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446.9809
【G311SH1005548】	上海细创粉体装备有限公司100% 股权及367.300509万元债权	1189.79	419.92	注册资本:613.00 万元 经营范围:化工设备和粉碎机械及其机械配件的设计,制造及技术服务,变压器设计制造,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787.3005
【G311SH1005549】	上海轩祥文化艺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及2566.05万元债权	4820.92	2254.87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演出经纪),展览展示服务,书画装裱,销售工艺礼品、日用百货、服装服饰	4820.9200
【G310SH1005217−3】	甘肃电力瑞华电气有限公司4.5%股权	108.00	108.00	注册资本:1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销售配电变压器、箱式变电站等	108.0000
【Q311SH1024195】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资产 (松江区梅家浜路1508弄12号101室)	117.00	117.00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等。	117.0000
【Q311SH1024196】	上海地铁东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资产(东川路811弄109号602室)	149.00	149.00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149.0000

某银行持有的苏州易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权转让

2003年,苏州易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在某银行贷款两笔,以第三方资产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国有土地,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清水村的950亩土地使用权,土地权证编号为吴县市国用 (2000)字第0900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抵押物所有人为苏州市阳澄湖华庆房地产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5月31日,苏州易通房地产有限公司在某银行贷款本金金额310,000,000.00元。利息145,520,932.79元,待结案诉讼费和律师费为4,980,267.90元。因借款人没有偿还债务,2007年银行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判决银行胜诉,现已进入执行阶段,抵押资产尚未拍卖。某银行对苏州市阳澄湖华庆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的950亩土地使用权有优先受偿权。?2008年9月18日, 经法院委托的评估机构对抵押的土地评估, 评估价值为78413.39万元。转让底价为成交日止的贷款本金、利息及费用合计数。转让方式: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转让。联交所联系人:章女士 ;联系电话:010−51918747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0.08399%股权 (246.1万股)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0.06826 %股权 (200万股)

中国银联是由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由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等国内八十多家金融机构及相关企业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制金融公司。公司于2002年3月26日成立, 总部设在上海, 并已在境外十几个国家和地区设立了分支机构, 现有境内外成员机构将近400家。中国银联作为中国唯一的银行卡联合组织,处于我国银行卡产业的核心和枢纽地位,对我国银行卡产业发展发挥着基础性作用,各银行通过银联跨行交易清算系统,实现了系统间的互联互通,进而使银行卡得以跨银行、跨地区和跨境使用。在建设和运营银联跨行交易清算系统,实现银行卡联网通用的基础上, 中国银联积极联合商业银行等产业各方推广统一的银行卡标准规范, 创建银行卡自主品牌,推动银行卡的发展和应用。目前,中国银联已经完成了前期投资阶段,正在步入高速增长的通道,随着中国银联进入网上支付、手机支付等新的领域,中国银联将会有更大的发展空间。本次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的中国银联股权共计446.1万股,分成200万股和246.1万股2个标段对外转让,每股转让价为25元人民币。联系人:陈文军;电 话: 010−51918746